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大有國中辦理「桃園市109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
輔導室(資料組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20/8/24 12:32:39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3月13日桃教特字第1090017457號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本市教職員工、特教學生助理員及家長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9年8月28日(星期五)13：00至16：00。
- 四、講師：中央警察大學臨床心理師-葉盈均心理師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本校4樓視聽館。
- 六、研習主題：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認識及輔導策略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。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(109)學期(上)登錄單位(大有國中)。
- 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九、為響應環保請自備水杯；因空間有限本校無法提供停車。
- 十、如有疑問請洽本校特教組長蔡佩宜，電話：2613297分機613。